

中芸港 5 千萬漁網焚毀案 縱火犯逮到了！



民視 - 2015 年 1 月 30 日 下午 3:01



## 相關內容

[記者黃建華／高雄報導]林園鳳芸宮媽祖廟前漁網堆置場 29 日凌晨遭人惡意縱火，造成漁民損失超過 5 千萬元一案，林園警分局今宣告偵破，逮捕涉案的黃姓男子，並查出黃男案發前另涉麵攤和冷飲店等 2 起縱火焚燒店前旗幟案，黃男則辯稱酒後心情不好闖禍，但否認蓄意縱火燒漁網堆置場，是丟棄菸頭不慎釀禍。訊後被依公共危險和毀損等罪嫌送辦。林園警分局調查，1 月 29 日凌晨 3 時 15 分許，海巡署第六海岸巡防總隊中芸安檢所發現鳳芸宮媽祖廟前的補網場發生火警，經海巡同仁及高市消防局林園、大寮、大林蒲消防分隊與林園分局中芸派出所共同灌救，火勢於清晨近 6 時才撲滅，幸無傷亡，經查有 10 餘名漁民漁網及捲網機遭燒毀，漁民財損超過 5 千萬元。警方漏夜調閱案發處所附近監視系統，發現有一中年男子，騎自行車於案發時出入該地段，同時在 29 日當天凌晨 2 時 30 分許，另於林園區鳳芸二路上一處麵攤前，以打火機燃燒店前廣告旗幟，隨後又在同路段一家冷飲店前，以同樣手法燃燒店前二面廣告旗幟後逃逸。

經分析比對影像，鎖定住在林園區黃姓男子（62 歲）涉有重嫌，專案人員於昨（1 月 30 日）早上 8 時許，在中芸路段一處空屋將黃姓男子查獲到案。詢據黃姓嫌犯坦承因心情不好，酒後才燒毀該麵店及冷飲店廣告旗子，惟辯稱鳳芸宮媽祖廟前補網場漁網遭燒燬非渠蓄意引燃，而係到該處吸煙時，不慎將未熄滅之煙頭丟在補網場漁網上，致引大火將該處漁網及捲網機燒毀，意外發生後感到非常後悔。全案將依黃嫌供述自白及監視器影像等相關事證，依公共危險及毀損等罪責移請高雄地檢署偵辦。